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1397/19-20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2/SS/1/19

### 《2020 年僱員再培訓條例(修訂附表 4)公告》 小組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紀要

日 期：2020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一)  
時 間：上午 8 時 30 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3

出席委員：陸頌雄議員, JP (主席)  
石禮謙議員, GBS, JP  
姚思榮議員, BBS  
潘兆平議員, BBS, MH  
邵家輝議員, JP  
鄭泳舜議員, MH, JP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 I 項

#### 政府當局

勞工及福利局首席助理秘書長(人力)  
方兆偉先生

#### 僱員再培訓局

行政總監  
吳國強先生, BBS

副行政總監(機構事務)  
張婉儀女士

列席秘書：總議會秘書(2)1  
馬淑霞女士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 2  
戴敬慈小姐

議會秘書(2)1  
劉麗雯女士

文書事務助理(2)1  
楊潔儀女士

---

## **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2. 委員察悉，根據在 2020 年 5 月 15 日會議上所作的決定，小組委員會已邀請公眾人士就《2020 年僱員再培訓條例(修訂附表 4)公告》("《公告》")提交意見書，並接獲了 3 份意見書。

3. 主席總結時表示，小組委員會已完成審議《公告》。委員察悉，主席已於 2020 年 5 月 20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動議議案，把《公告》的審議期延展至 2020 年 6 月 10 日的立法會會議。如擬動議議案修訂《公告》，作出預告的期限為 2020 年 6 月 3 日。委員亦察悉，小組委員會主席將於 2020 年 5 月 29 日向內務委員會口頭匯報小組委員會就《公告》進行的商議工作，並於隨後提交書面報告。

## **II. 其他事項**

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 9 時 21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20 年 7 月 23 日

**《2020 年僱員再培訓條例(修訂附表 4)公告》  
小組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過程**

日期：2020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一)  
時間：上午 8 時 30 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3

時間 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 的行動
000633 - 000830	主席	致序辭  延展《2020 年僱員再培訓條例(修訂附表 4)公告》("《公告》")的審議期。  接獲公眾人士就《公告》提交的意見書。	
000831 - 001159	主席 政府當局 僱員再培訓局 行政總監("再 培訓局行政 總監")	政府當局及再培訓局行政總監簡介 《公告》。	
001200 - 002014	主席 姚思榮議員 政府當局 再培訓局行政 總監	姚思榮議員認為，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每月發放的再培訓津貼的限額增幅太小。他詢問：  (a) 政府當局就進一步提升每名合資格學員的再培訓津貼每月限額進行檢討的時間表為何；  (b) 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期間，有否在"特別·愛增值"計劃("特別計劃")下提供網上培訓課程，使課程更具彈性；及  (c) 會否按旅遊業及僱主的需要及要求提供特定培訓課程。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的行動
		<p>政府當局及再培訓局行政總監表示：</p> <p>(a) 自4月初起已以試點形式推出網上學習安排，至今共有35間培訓機構提供及計劃提供超過170個採用網上授課模式的培訓課程。再培訓局將於2020年7月優化及延長特別計劃，並會考慮與多個行業及團體合作，開辦最切合僱員需要的特定或度身訂造的培訓課程；</p> <p>(b) 再培訓局已超過20年未有檢討再培訓津貼額。參照過去20年的累計通脹，再培訓津貼每月限額會由4,000元提升至5,800元，增幅為45%；及</p> <p>(c) 再培訓局會按其"三年策略計劃"，檢視新的再培訓津貼限額下不同課程類別的再培訓津貼額。</p>	
002015 - 002531	<p>主席 潘兆平議員 政府當局 再培訓局行政 總監</p>	<p>潘兆平議員申報，他是港九勞工社團聯會的委員，該會的成員會是特別計劃下的培訓機構。</p> <p>潘議員認為，參照每月工資中位數，政府當局應進一步提升特別計劃下每月特別津貼的上限。因應現時經濟不景，實在有迫切需要檢討每名學員的再培訓津貼每月限額。當局應訂立機制，定期檢討再培訓津貼的限額。</p> <p>政府當局表示，再培訓局所擔當的角色是提供以市場為導向及就業為本的培訓課程和服務，藉此提高本地勞動力的競爭力以促進可持續就業。再培訓津貼協助學員應付參加再培訓局課程時所花費的交通及膳食開支，從而向僱員提供額外誘因，鼓勵他們接受再培訓。</p> <p>再培訓局行政總監表示，除了"三年策略計劃"外，再培訓局亦會留意新法定限額的實施情況，並會就優化及延長特別計劃作出適時的建議。</p>	

時間 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 的行動
002532 - 003249	主席 政府當局 再培訓局行政 總監	<p>主席申報，他是香港工會聯合會的委員，該會的屬會是特別計劃下的培訓機構。</p> <p>主席認為，把特別計劃下的特別津貼限額上調至 5,800 元仍遠不足夠。他建議(a)政府當局應透過"防疫抗疫基金"補足差額，將限額提高至 9,000 元；(b)設立機制，賦權再培訓局每年檢討及調整再培訓津貼；(c)特別計劃下每日津貼的計算方法，應以每月 20 天而非 26 天計算；及(d)向學員提供培訓期較長的培訓課程。</p> <p>政府當局備悉主席的意見。再培訓局行政總監回應時表示，再培訓局正計劃提供培訓期較長的課程，藉此增加課程選擇，以照顧僱員(特別是青年人)的各種需要。再培訓局在檢視每日津貼的計算方法時，會考慮不同因素，包括學員接受培訓的日數。</p>	
003250 - 004103	主席 邵家輝議員 政府當局	<p>邵家輝議員認為，實施新的法定上限後，特別計劃下全日制課程每日 223 元的津貼額仍然偏低。除了推出"保就業"計劃外，當局亦應進一步提高特別津貼額，協助失業或就業不足的人士渡過經濟難關。</p> <p>政府當局表示，受近期經濟不景影響的僱員可報讀特別計劃下的培訓課程，藉此提升技能。特別津貼是當局提供的額外誘因，以鼓勵僱員參加計劃。再培訓局在釐定津貼額時，已考慮如何盡量善用資源以提供培訓課程及服務。</p>	
004104 - 004548	主席 潘兆平議員 政府當局 再培訓局行政 總監	<p>潘兆平議員查詢特別計劃的報讀人數，以及經調高的每月津貼是否適用於在《公告》生效之前完成培訓課程的學員。</p> <p>再培訓局行政總監表示，在特別計劃下，每人最多可報讀 4 個培訓課程。截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報讀各培訓課程的申請人次超過 21 000，而參加已開課的培訓課程的學員人次約為 3 700。每名合資格學員的經調高每月津貼限額(即 5,800 元)適</p>	

時間 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 的行動
		用於在 2020 年 5 月 25 日《公告》實施當日或之後開課的培訓課程。	
004549 - 005354	主席 邵家輝議員 政府當局 再培訓局行政 總監	<p>邵家輝議員詢問，對於增加特別津貼限額至 9,000 元以向近期失業或被要求放取無薪假期的人士提供更多援助的建議，再培訓局有何意見。</p> <p>再培訓局行政總監回應時表示，再培訓局會在其"三年策略計劃"下全面檢視再培訓津貼。與此同時，再培訓局將於 2020 年 7 月推出第二期特別計劃，並會聯絡多個商會和機構，開辦一些切合其行業及僱員特定需要的企業"包班"培訓課程。</p> <p>邵議員及主席促請政府當局及再培訓局盡快檢討再培訓津貼。</p>	
005355 - 005542	主席	完成就《公告》進行的審議工作及立法時間表。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20 年 7 月 23 日